

项目编号:GLD2025-010601Z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苹果)

(第一标段)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旬邑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3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33
第六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3
第七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5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 55 号天朗经开中心 25 层 2505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3 月 06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LD2025-010601Z

项目名称: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

合同包预算金额: 11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1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150000.00	115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

合同包 2(监理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监理服务	监理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	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无。

合同包 2(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监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 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近 3 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 供应商信誉要求: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其投标为无效;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 2(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监理)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 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

(4) 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近 3 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 供应商信誉要求: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其投标为无效;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2 月 25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 55 号天朗经开中心 25 层 2505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3 月 06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3 月 06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谢绝邮寄。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邑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旬邑县东大街

联系方式：138910819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 55 号天朗经开中心 25 层 2505 室

联系方式：029-836660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029-83666003 转 6011

温馨提示：购买竞争性磋商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电话/传真	旬邑县农业农村局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陈 工 029-83666003 转 6011
2	项目名称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项目编号：GLD2025-010601Z)
3	采购内容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
4	采购预算	第一标段：1150000.00 元(若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按无效文件处理)
5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
6	标段划分	共分两个标段， 本项目为：第一标段；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资格要求	<p>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合同包 1(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p> <p>(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3) 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近 3 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p> <p>(7) 供应商信誉要求: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其投标为无效;</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0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评分标准。
11	投标有效期	90 个日历日(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12	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售时间：2025年02月19日至2025年02月25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发售地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0元/份，谢绝邮寄，售后不退。
13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电子版附投标文件价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及WORD版本）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时 间：2025年03月06日14时00分00秒 地 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16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 间：2025年03月06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 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1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款的60%，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30%，剩余10%正常运行半年后付清。
18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9	本项目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0	本项目所属行业及项目属性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项目属性：服务类
21	现场携带原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招 标 人: 旬邑县农业农村局
- 2、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 3、监督管理机构: 旬邑县财政局
- 4、投 标 人: 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编写。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4)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2-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 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按照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2、监狱企业

(1)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3-1、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

3-2、所投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计算出占投标报价的百分比,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非强制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响应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3-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组成。

5、采购人在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作废标处理。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投标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磋商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7-2、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澄清,都将于磋商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合格的投标人。

7-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4、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

8、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某个或多个条款依我国法律、法规被认定为非法、无效或不可

执行的,该无效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亦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性和可执行性。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3、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6、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

2-7、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2-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各投标人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3-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部分应包括:

1. 竞争性磋商函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3. 磋商分项报价表
4. 技术偏离表
5. 商务偏离表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资格证明文件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9. 技术方案
10. 履约能力
11.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
12.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供应商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货;

5、不得未经同意将本项目内容进行转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

标资格, 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6、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产品信息、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7、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8、磋商内容填写说明

8-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填写, 装订成册。

8-2、关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授权: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固定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出具,

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除有特殊要求外, 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答疑

10-1、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投标人应当将需要招标方澄清的问题致函(传真)招标代理机构, 有关问题在会及时解答。若投标单位不按时领取答疑稿, 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10-2、各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及解答内容, 将统一整理为书面材料, 若口头解答与书面材料不符时, 以书面材料为准。书面材料将发送至所有投标人, 答疑材料视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与原竞争性磋商文件不符, 以答疑书面材料为准。答疑会议结束后5个工作日仍未收到书面材料的, 可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取。

11、磋商报价

11-1、投标货币: 人民币 单位: 元。

11-2、投标人要按所报产品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产品品名、单价及总价、

制造厂家等内容,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11-3、投标报价:

磋商报价(含税)=产品价+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运维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产品相关伴随费用等。

11-4、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任何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磋商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报价无效,按废标处理。

11-5、投标人所报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6、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任何未办理正常进口手续的货物的投标报价。

12、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14、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 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如有修改, 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4-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递交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a、磋商时, 供应商应自行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封装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 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制作方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共四份, 其中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文件一份(电子版附投标文价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及WORD版本), 单独密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须加盖鲜章, 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各封装袋上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a、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 于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b、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 应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c、逾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将被拒收。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b、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但不退还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c、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以在竞争性磋商开始前送达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为准。

d、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e、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a、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

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a、磋商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向磋商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重大缺项漏项,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款项的;

(3) 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4)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四、磋商保证金:不收取。

五、磋商、评议及定标

1、磋商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参加。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合格投标人按规定提交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后到磋商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若不影响正常开标时,且招标人可以接受,可退还其磋商响应文件。

1-4、不合格投标人按规定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但不退还磋商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5、磋商会议程序:

(1)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 首先由投标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方共同签署《拒绝商业贿赂书》。

(3) 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4) 经确认无误后, 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并交由评标委员会等待评审, 开标现场不公布磋商价格。

(5) 采购人对投标人必备资格文件进行审查, 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6) 磋商采购形式: 采取背对背的磋商采购方式。即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认真阅读, 并对采购内容、技术指标、商务、报价等集中与各投标人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磋商。各投标人就磋商中的技术、商务、价格、技术方案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 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磋商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7) 通过资质审查、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各投标人, 进行二次报价, 开标现场不公布磋商价格。磋商小组按其磋商响应文件、最终承诺和最终报价内容, 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8)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 并存档备查。

2、磋商小组

2-1、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 参照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在陕西省财政厅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特殊情况, 经主管预算单位同

意,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标专家; 招标人派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如有)。磋商小组人数应占总人数的 2/3 以上。磋商小组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并做出评价;

(2) 磋商小组可要求投标人就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 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拟定评标结果;

(6)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7) 配合各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磋商

3-1、磋商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合理低价, 禁止不正当竞争。从服务质量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确定成交单位。

3-2、评标工作程序

(1) 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不得进入后续磋商工作。

1、资格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必备资质)

2、符合性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	------

1	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的签署	根据响应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2)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合同履行期限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合同履行期限
		(4)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5)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注: 1. 以上各项有 1 项不合格, 评审不予通过, 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 不得进入后续评标环节。

(3)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和比较、成交单位的确定过程中, 投标人向磋商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 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4)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实际情况, 修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

(5)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 可要求投标人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可能对原有的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现场将磋商文件的变动部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磋商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综合评审。

3.1、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磋商 报价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技术 部分	45 分	1、针对本项目实施的具体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安全，能充分体现项目实际情况，至少包含实施计划、实施部署、实施管理、进度保障、质量保障和风险控制等内容，内容全面完整，且能针对性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7-10 分；内容笼统简单，可行性一般的计 3-7 分。无具体内容或主要内容缺失，与项目不符的计 0-3。 2、技术服务要求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没有负偏离的得 15 分，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的扣 0.2 分，扣完为止。 3、带"★"为重要技术参数，需出具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没有技术负偏离的得 15 分，未提供的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项最多得 15 分；（15 分） 4、所投产品供应渠道正常，无假货、水货，无不良市场反馈，手续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投标人提供产品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根据情况计 0-5 分；未提供计 0 分。（5 分）
人员配备	6 分	1、项目负责人 1 名具备 PMP 证书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 分）；专业资格证书缺项得（1 分）；没有不得分。 2、项目团队人员包含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2 名(2 分)；不足两名或没有不得分。

		<p>3、项目团队人员包含系统运维工程师(ITIL)2名(2分);不足两名或没有不得分。</p> <p>评审依据:应提供人员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履约能力	10分	<p>1、投标人具有承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及研发实力,提供有效的软件成熟度评估证书(CMMI),4级及以上得1分,3级及以下得0.5分,不具备不得分;</p> <p>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ITSS)标准符合性证书,一级得1分,一级以下得0.5分,不具备不得分;</p> <p>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20000或GB/T24405)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备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p> <p>4、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27001或GB/T22080)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备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p> <p>5、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4及以上得1分,CS3及以下得0.5分,不具备不得分;</p> <p>6、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等级证书,一级得2分,一级以下得0.5分,不具备不得分。以上所有证书均需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以合同的形式提供投标人2021年7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计1分,计满3分为止。</p>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9分	<p>1、售后服务机构健全,提供相关材料证明,根据情况计0-3分;</p> <p>2、有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根据情况计0-3分;</p> <p>3、有切实可行的培训计划,保证用户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根据情况计0-3分。</p>

注: (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 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 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打分, 由高到低进行, 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结论报告, 送采购方审定。

(5) 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标工作结束后, 将把售标、开标、评标及推荐成交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报送采购方审核, 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4、定标

(1)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 对投标人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磋商、澄清等程序后, 从货物和服务质量技术要求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 按照综合打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 磋商小组按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记名评分, 其合计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并汇总排序, 选定得分最高者为第一名成交候选人。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4)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 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投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成交投标人。

(5) 成交投标人确定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6、特殊情况处理

6-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 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若磋商报价的得分相同, 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 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 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6-2、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 该分项得零分, 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6-3、评审过程中, 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 将暂停评审, 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六、成交通知

1、确定成交单位

1-1、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确认函》确定成交单位。

1-2、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 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2、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成交单位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七、合同授予

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使用单位签订合同。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还应予以赔偿, 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单位的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八、磋商服务费

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参照国家计委 2002 年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改委 2011 年颁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采用现金、转账或汇款方式向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招标服务费。

1.1 招标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中国银行: 招标服务费

名称: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万寿路支行

账号: 1028 4964 6773

2、招标服务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方式缴纳。

九、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方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继续进行评审或重新组织采购:

1-1、经资格审查后,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2、所有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 招标方不能支付的;

1-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投标人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1-4、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2、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2-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单位公章和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

代理签字)的;

2-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

2-4、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的资格证明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资格文件的;

2-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文件的;

2-6、磋商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

2-7、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仍无理取闹的;

2-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拒绝商业贿赂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磋商小组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4、质疑与投诉

4-1、质疑

投标人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处理;投标人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进行质疑。

4-2、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4-3、质疑与投诉的所涉及的相关书面文件谢绝邮寄、传真、电子文件等形式,质疑投诉者在递交质疑与投诉的书面文件时,须出示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联系部门:招标部;联系电话:029-83666003转6007;联系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55号天朗经开中心25层2505室)。

5、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 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 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 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 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6、关于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的说明

- 1、供应商在投标、履约、融资等环节可自愿选择采取信用担保的形式。
- 2、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担保函的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 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3、担保机构选择参考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示的担保机构名单。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果园气象环境监测设备					
序号	品名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自动气象站	<p>1、7寸全彩触摸屏, Android系统, 全中文操作菜单, 可在本地设置采集间隔, 上传地址等。</p> <p>2、数据查看: 可以在采集主机同一屏幕显示采集数据信息。</p> <p>3、探头具有一致性, 不同气象参数的传感器接口可以互换, 不影响精度。</p> <p>★4、数据传输及同步: 支持有线和3G/4G/5G全网通无线接入互联网, 可将监测数据传输到软件中心平台, 具备通讯故障恢复续传功能, 网络恢复正常后可利用存储的数据重新上传, 可实现手机端(APP)与电脑端(PC)的数据同步共享。(提供具有CMA、CNAS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5、数据保存功能强大: 最大可储存520000条数据, 即可在主机上查看数据, 也可用U盘实现存储扩展(提供具有CMA、CNAS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p> <p>6、响应时间: ≤2秒; 记录时间间隔: 1分~99小时连续可调。</p> <p>7、空气温湿度气压一体化传感器: 同时监大气温度、大气湿度、大气气压, 外置百叶箱防风防雨防辐射、通风透气、耐腐蚀、集成度高、轻便小巧、安装方便;</p> <p>8、主要传感器参数:</p> <p>★(1) 空气温度测量范围:</p>	1	套	虫情监测圃

	<p>-40+120℃, 分辨率: 0.1℃, 准确度: ±0.4℃。(需在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中体现)。</p> <p>★(2) 空气相对湿度测量范围: 0~100%, 分辨率: 0.1%, 准确度: ±2%。(需在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中体现)。</p> <p>(3) 光照强度量程范围: 0~200000LUX, 分辨率: 1LUX, 准确度: ±2%FS;</p> <p>★(4) 风速测量范围: 0-60m/s 分辨率: ±0.1m/s, 准确度: ±(0.3+0.03V)m/s; (需在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中体现)。</p> <p>★(5) 风向测量范围: 0~359°, 分辨率: 1°, 准确度: ±1° (需在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中体现)。</p> <p>(6) 降雨量测量范围: 0~4mm/min, 分辨率: 0.1mm, 准确度: ±0.1mm;</p> <p>(7) 大气压强测量范围: 0.0hPa~1100.0hPa; 精度: ±0.1hPa。</p> <p>★(8) 光合有效辐射范围: 测量范围: 0-4000umol/m².s (400-700nm), 精度: ±2-20umol/m², 分辨率: 1umol/m².s (需在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中体现)。</p> <p>9、工作温度: -20℃~70℃; 工作湿度: 0~100%。</p> <p>10、太阳能供电系统, 太阳能板≥80W, 电池: ≥24AH;</p> <p>11、内置GPS定位器, 可在PC云端地图中查看设备站点等数据, 被盗可追踪。</p> <p>12、气象站专业立杆, 白色碳钢喷塑, 高度3米, 包含安装底座地笼。</p> <p>13、投标产品提供小气候观测仪信息管理系统计算机软著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p> <p>14、提供气象站管理系统软件产品证</p>			
--	---	--	--	--

		书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2	墒情监测站	<p>1、7寸液晶屏显示,支持触摸输入;全中文操作菜单,操作简单方便。</p> <p>2、多参数设置,可设置采集时间间隔、服务器地址等参数。数据自动保存。</p> <p>3、所有采集参数同一屏幕显示。数据自动采集、实时显示。</p> <p>4、配备USB接口,可将历史数据导出到U盘进行分析。</p> <p>5、探头具有一致性,不同气象参数的传感器接口可以互换,不影响精度。</p> <p>6、具有4G传输模块,可实时将数据上传至远端服务平台。</p> <p>7、具有GPS定位模块,可实时上传位置信息。</p> <p>8、记录容量:120000条</p> <p>9、记录时间间隔:1分~99小时连续可调;</p> <p>10、传感器技术参数: 土壤温度测量范围: -40℃~100℃ 精度: ±0.3℃ 分辨率: 0.1℃; 土壤湿度测量范围: 0~100% 精度: ±0.2% 分辨率: 0.1%; 土壤盐分测量范围: 0~19.99ms/cm 精度: ±0.2% 分辨率: 0.1%;</p> <p>11. 配置的传感器及配件: 三层土壤温度、三层土壤湿度、土壤盐分传感器、集线器、防雨箱、土壤墒情监测站支架, 太阳能供电系统。</p> <p>12. 投标产品土壤墒情监测仪提供国家版权局出具的土壤墒情监测信息管理系统计算机软著证书; ★投标产品投标产品土壤墒情监测仪提供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土壤墒情监测信息管理系统软件产品</p>	9	套	重点监测地块

		登记测试报告;			
二、果园病虫害监测圃					
序号	品名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智能虫情测报灯	<p>1、符合 GB/T 24689.1-2009《植物保护机械虫情测报灯》标准。</p> <p>2、设备结构：触摸屏操作模块、由害虫诱捕装置、害虫灭杀装置、害虫散虫装置、害虫收集装置、高清摄像机与传送装置、自动清扫虫体到装置、控制器、显示器、电源与防雷系统、网络传输模块组成。</p> <p>3、7寸彩色触摸屏，可实现现场控制及软件远程手动监测控制：诱虫灯开启、手动拍照、光控时控切换、拍照间隔时间、有线无线网络切换功能、流量限流等功能。</p> <p>4、光控控制：晚上自动开灯，白天自动关灯，在夜间工作状态下，不受瞬间强光照射改变工作状态；</p> <p>5、雨控系统：雨控传感器应根据外界雨量变化自动控制测报灯工作。</p> <p>6、时段控制：根据标靶害虫生活习性规律设置工作时段和工作时长。</p> <p>★7、远程控制：可以远程控制接虫仓、诱虫灯开关、加热管开关、杀虫仓和烘干仓清空、震动电机开关、拍照开关、工作模式开关、重启和更改上传地址等功能。（提供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佐证）</p> <p>8、诱虫光源：20W 专用诱虫光源（主波长 365nm）；</p> <p>9、灯体材料：整体结构采用 GB32080-92 不锈钢喷塑材质；</p> <p>10、远红外虫体处理仓温度控制：工作 15 分钟后温度 $\geq 90^{\circ}\text{C}$，远红外虫体处理致死率不小于 98%，虫体完整</p>	1	套	虫情监测圃

		<p>率不小于 95%;</p> <p>11、功耗: 待机状态$\leq 5W$; 整灯功率$\leq 450W$; 供电方式: 220V 市电, 灯管启动性能: 5S 内启动, 绝缘电阻:$\geq 2.5MQ$, 有漏电保护装置; 撞击屏互成 120 度角, 单屏尺寸: 长 $595 \pm 2mm$, 宽 $213 \pm 2mm$, 厚$\geq 5mm$;</p> <p>★12、图像采集功能: 内置 3000W 像素高清工业摄像头, 可定时采集图片上传至云平台, 远程拍照和手动拍照均可。(提供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佐证)</p> <p>★13、自动识别功能: 能够识别害虫种类≥ 136 种, 对一、二类农作物病虫害名录中趋光性害虫的单一类别识别计数准确率$\geq 95\%$。(提供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佐证)</p> <p>★14、计数功能: 内置光栅计数装置, 可以实时记录虫子数量。(提供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佐证)</p> <p>15、标本存储: 需要保留标本的保留在储存仓内, 人工定期收集, 对于不需要标本的虫子可直接排出机器外, 避免人工去现场, 只要定期去巡检即可; 也可通过定位传感器实现每天自动切换接虫仓, 避免不同日期采集的虫体堆叠, 便于人工校对和分析, 满足人工测报需求。</p> <p>★16、数据管理和查看功能: 可通过电脑端(PC)、手机端(APP)、小程序查看设备位置信息, 监测设备工作状态, 可对设备出现的故障进行分析和预警。(提供具有 CMA、CNAS 标识的</p>			
--	--	---	--	--	--

		<p>第三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佐证)</p> <p>17、每台设备具有二维码,通过扫码可连接到售后系统进行安装和报修,具有售后 APP 查询功能(提供软件平台功能截图佐证)。</p> <p>18、定位功能:内置 GPS 定位功能,可在地图上查看当前设备位置、编号和在状态信息。</p> <p>19、数据传输:多种联网方式 4G\WIFI\有线可任意选择,可随时随地联网管理。</p> <p>注:要求所提供的检测报告日期应在本项目公告发布当日之前。</p>			
2	孢子捕捉仪	<p>1.符合《植物保护机械孢子捕捉仪(器)》(GB/T24689.3-2009)标准;</p> <p>2.采集流量$\geq 120L/min$;</p> <p>3.内置载玻片方式采集病原孢子,系统可自动更换、回收载玻物质;</p> <p>4.电子显微镜摄像头自动快速对焦,自动移动视场,可采集拍摄清楚 5~100 μm 之间的特征体;</p> <p>5.自动孢子照片选取功能,自动选取清晰的照片通过网络上传至云服务器,所拍摄图像清晰度能够达到人工识别病菌孢子种类的要求,可实时查看对焦及拍照过程,并且可以现场控制;</p> <p>6.具有防雷击功能或加装避雷装置;</p> <p>★7.图片采集:具有≥ 1200万像素的显微成像系统,能够自动对所捕获病菌孢子进行显微成像,所拍摄图像清晰度能够达到人工识别病菌孢子种类的要求;</p> <p>★8.操作系统:显示屏配置≥ 15寸触摸屏, windows 操作系统;</p> <p>★9.自动捕捉拍照功能:自动捕捉病菌孢子,对所捕获的病菌孢子自动拍</p>	1	套	虫情监测圃

		<p>照, 自动选取最优图片;</p> <p>★10. 定位功能: 内置 GPS 定位功能, 可在地图上查看当前设备位置、编号, 在线状态信息;</p> <p>★11. 采集数据实现自动远程传输, 支持 3G/4G/5G/WIFI/有线网络/网桥接入互联网, 支持 Sokcet、MQTT 协议, 能够将监测数据传输至软件平台或数据中心。具备通讯故障恢复后数据续传功能, 如因传输网络故障等原因未能将数据定时远传, 则待传输网络恢复正常后能利用存储的数据重新上传。</p> <p>★12. 恒温培养功能: 可对培养仓进行加热和制冷功能, 保证病原菌在最佳的恒温状态下培养。</p> <p>13. 供电方式: 交流电或太阳能供电系统, 太阳能板: 600W, 电池: 200AH;</p> <p>★14、提供投标产品全自动孢子捕捉仪控制软件软著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佐证;</p> <p>★15、提供投标产品智能孢子捕捉仪管理系统省级以上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佐证;</p> <p>序号 7-12 条标注★项参数需提供带有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佐证;</p>			
3	物联网太阳能杀虫灯	<p>1、采用频振诱控技术, 符合 GB/T24689. 2-2009 植物保护机械频振式杀虫灯国家标准和 NB/T 30041-2011 太阳能杀虫灯通用技术条件 (提供同类产品国家级质量监管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佐证)。</p> <p>2、触杀虫网: 采用不锈钢方形竖网连接, 竖丝直径 2mm, 电网电压: 4. 5KV±200V。设有电网过流短路保护装置, 防止因虫体残余电网短路。</p>	1	套	

	<p>3、诱集光源: 频振灯管(365~680nm), 使用寿命>50000(小时)。</p> <p>4、撞击面积: 0.24 m²。</p> <p>5、灯管启辉时间: ≤2s。</p> <p>6、灯管功率: 15W。</p> <p>7、整灯功率: ≤25W。</p> <p>8、太阳能电池板组件: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板, 功率 40Wp。</p> <p>9、蓄电池: DC12V/24Ah 免维护胶体电池</p> <p>10、光控技术: 根据昼夜交替自动开关灯。</p> <p>11、雨控装置: 当湿度大于 95%RH, 频振灯能进入自动保护状态, 当湿度不大于 95%RH 时, 可恢复正常工作。</p> <p>12、时间控制模块: 根据目标昆虫生活习性规律, 可设定 8 个时间控制模式。</p> <p>13、状态显示: 杀虫灯灯体上方蓝色 led 指示灯显示光伏和蓄电池充电工作状态, 红色 led 指示灯显示工作状态和故障状态, 方便用户了解整灯的运行情况。</p> <p>14、无线传输模块: 工业级设计, 采用高性能超低耗射频芯片及高速单片机控制, SIM 卡槽有 ESD 防护。</p> <p>15、不锈钢灯杆, 灯杆高度: 3 米。</p> <p>★16、设备通过 GPS 定位, 可在地图上面展现分布的点位, 方便用户查看及具有防盗的功能。</p> <p>★17、通过平台可以远程设定灯的工作时间和控制开关灯。</p> <p>★18、可以查看灯的开关模式、定时时长、灯管状态、光控、雨控、温控、倾倒、信号强度等工作状态信息, 能够准确的了解设备的实时的工作情况, 可对设备出现的故障进行研判、分析和预警。</p>			
--	---	--	--	--

		<p>★19、可以实时显示空气温度、湿度、电击次数、定时时长、充电电压、电流、经纬度数值以及上报的时间。</p> <p>★20、空气温湿度数据和每小时杀虫数量能够实时显示,以图表和折线图的形式展现。</p> <p>★(以上 16-20 条需提供平台截图予以佐证)</p> <p>★21、提供投标产品省级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及以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杀虫灯控制系统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p> <p>22、提供投标产品国家版权局出具的杀虫灯控制系统软件计算机软著证书。</p>			
三、视频监控系统					
序号	品名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全彩全景枪球智能一体机	<p>内置 2 个镜头,可以输出两路视频图像,1 路全景视频图像、1 路细节视频图像</p> <p>内置 2 颗 GPU 芯片</p> <p>视频输出支持 2560×1440@25fps,分辨率不小于 1400TVL,红外距离可达 150 米</p> <p>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低照度降低至设定阈值,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细节镜头支持 23 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 110mm</p> <p>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p> <p>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160° /S,垂直速度不小于 120° /S,云台定位精度为±0.1°</p> <p>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15° ~90°</p>	16	台	

		<p>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p> <p>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p> <p>支持快捷配置功能,可在预览画面开启/关闭“快捷配置”页面,对曝光参数、OSD、智能资源分配模式等参数进行配置,并可一键恢复为默认设置。</p> <p>支持循环跟踪功能,当全景视频图像中有多个目标触发报警事件后,细节视频图像可联动对多个目标循环跟踪。</p> <p>支持300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8条巡航路径,支持不小于4条模式路径设置,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可实现RS485接口优先或RJ45网络接口优先控制功能</p> <p>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p> <p>支持区域遮盖功能,支持设置不少于24个不规则四边形区域,可设置不同颜色</p> <p>球机应具备本机存储功能,支持SD卡热插拔,最大支持256GB</p> <p>支持采用H.265、H.264视频编码标准,H.264编码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音频编码支持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p> <p>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移除、物品遗留、人员聚集、停车、快速移动,并联动报警</p> <p>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IP67,6kV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p>			
--	--	--	--	--	--

		<p>可达-40℃-70℃</p> <p>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DC36V±3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p> <p>支持电源电压低于设定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给出欠压报警提示,并可在预览界面显示报警图标</p> <p>支持二维码功能检测,在IE浏览器下,可通过手机扫描预览界面上的二维码获取设备资料</p> <p>支持跟踪报警功能,可对监视画面中的多个目标进行跟踪,并可显示移动目标的属性(人、车、其他);当移动目标进入监视画面时可报警上传,离开监视画面5s后解除报警</p> <p>支持双路智能行为分析功能,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均支持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SMART智能行为分析功能</p> <p>支持白平衡参数锁定功能,可将白平衡参数锁定为当前设定值,锁定后白平衡参数值不应改变</p> <p>支持图片合成功能,报警事件触发后,样机可联动全景视频图像与细节视频图像进行抓图,并将两张报警图片合成</p> <p>支持定位联动功能,可自动标定全景视频图像与细节视频图像,使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在全景视频图像中点击或框选任意区域后,在细节视频图像旋转角度范围允许的条件下,可将该区域处于细节视频图像中央,标定点数量不少于6个,且标定用时不大于1s</p>			
2	全彩枪机	<p>主要摄像头参数为400万 1/3"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p> <p>最低照度: 彩色: 0.005 Lux @(F1.2,</p>	10	台	

		<p>AGC ON) ,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数字宽动态 焦距&视场角: 4 mm, 水平视场角: 75.3° , 垂直视场角: 41.4° , 对角视场角: 88.2° 6 mm, 水平视场角: 48.6° , 垂直视场角: 27.9° , 对角视场角: 55.4° 8 mm, 水平视场角: 37.5° , 垂直视场角: 20.7° , 对角视场角: 43.3° 12 mm, 水平视场角: 23.4° , 垂直视场角: 13.3° , 对角视场角: 26.8° 波长范围: 850 nm 防补光过曝: 支持 补光灯类型: 红外灯 补光距离: 最远可达 50 m 最大图像尺寸: 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 H. 265/H. 264 音频: 1 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存储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 -30 °C~60 °C, 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 供电方式: DC: 12 V ± 25%, 支持防反接保护 电流及功耗: DC: 12 V, 0.4 A, 最大功耗: 5 W 电源接口类型: Ø5.5 mm 圆口 防护: IP66</p>			
3	NVR	<p>可接驳符合 ONVIF、RTSP 标准的众多主流厂商网络摄像机; 支持接入 H. 265、Smart265、H. 264、Smart264 视频编码码流; 解码性能强劲, 最大支持 12 路 1080P 解码 (开启 SVC 增强模式后, 可提升至 16 路 1080P 解码);</p>	1	台	

		<p>支持 800 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p> <p>支持 HDMI 与 VGA 输出, HDMI 最大支持 4K 超高清显示输出, VGA 支持 1080P 高清显示输出;</p> <p>自带 2 个 SATA 接口, 最大支持满配 10T 硬盘;</p> <p>支持 IP 设备集中管理, 包括 IP 设备一键添加、参数配置、批量升级、导入/导出等;</p> <p>最大支持 4/8/16/32/64 路本地同步回放;</p> <p>针对人、车及事件类型, 支持快速回放与智能检索功能, 大幅提升录像回放和检索效率;</p> <p>支持云服务, 可实现手机远程预览/回放/配置;</p> <p>支持 GB28181 协议, 轻松实现平台接入;</p>			
4	硬盘	监控级 8T 硬盘	4	块	
5	企业级路由器	<p>网络层协议: 支持 IPv4, TCP 和 UDP, ICMP 等协议</p> <p>路由协议: 静态路由、运营商地址库等</p> <p>其他协议: 支持 DHCP Relay、DHCP Server、DHCP Client, 支持 DHCP Option43/82/138 等属性;</p> <p>支持 PPPoE Client, 网络层协议: 支持 IPv4, TCP 和 UDP, ICMP 等协议</p> <p>路由协议: 静态路由、运营商地址库等</p> <p>其他协议: 支持 DHCP Relay、DHCP Server、DHCP Client, 支持 DHCP Option43/82/138 等属性;</p> <p>支持 PPPoE Client</p>	1	台	
6	汇聚交换机	<p>交换容量 336Gbps, 包转发率 108Mpps, 2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电口交换机, 固化 4 个 SFP+万兆</p>	1	台	

		光口, 支持 VLAN、ACL、端口镜像、端口聚合等功能, 支持睿易 APP 和 MACC 云平台统一管理。			
7	近端接入交换	全千兆智能监控光纤交换机。包含 1 个千兆上联电口, 2 个 SC 光口, 1A1B。与前端智能监控光纤交换机搭配使用, 组成环网。设备支持-10℃~50℃宽温。支持环网传输、支持网络端口状态显示、端口流量统计、支持 APP 和 MACC 云管理。	5	台	
8	远端接入交换	全千兆智能监控光纤交换机。包含 4 个千兆电口, 2 个 SC 光口, 1A1B, 4 个 DC 圆口, 每个圆口支持 12V1A DC 供电输出, 给 DC 摄像头供电。与后端智能监控光纤交换机搭配使用, 组成环网。设备支持-10℃~55℃宽温。支持环网传输、支持网络端口状态显示、端口流量统计、支持易 APP 和 MACC 云管理, 可通过 APP 和 MACC 实现设备下联摄像头的断电重启。	26	台	
9	监控箱	监控杆监控箱	26	个	
10	12 芯光缆	12 芯光缆	4100	米	
11	电源线	RVV2*2.5	4100	米	
12	PVC 穿线管	PVC 穿线管	4100	米	
13	超五类网线	CAT5E	900	米	
14	机柜	42U 机柜, 带 PDU	1	台	
15	立杆	5 米组合立杆, 114 变径 76	26	个	
四、大屏配套设备					
序号	品名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触摸式交互一体机	98 寸触摸屏, I7, 16G 内存, 512G	1	台	

		固态, 独立显卡。			
五、软件平台及其他部分					
序号	品名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第一季智慧果园大脑中心	以物联网设备为核心, 通过气象监测数据、虫情监测数据、杀虫灯数据、土壤监测数据、实时监控数据、设备状态、种植数据、水肥设备控制器、报警通知、全景果园、地块信息、设备点位分布信息为农业生产提供数据化分析和应用。以园区地图数据为基础, 通过物联网数据和实时监控数据, 运用系统工程和信息科学的理论, 解决生产数据采集滞后残缺、生产险情发现延后, 环境因素影响植物的生长等问题。可以将视频监控、虫情监测、气象站、墒情站等硬件精确标注和显示在大屏上, 通过“一张图”即可全览果园的设备信息。	1	套	
2	园区数字地图	通过在园区地图上对基地内区域地块进行标注绘制, 并在区域内主题页面内增加地图展示模块, 通过在地图上进行设备标点来展示设备的位置信息。通过点击地块展示相对应的监测信息。	1	套	
3	园区信息预警	通过对物联网平台的设备参数进行配置、设置参数报警阈值、实现自动报警监控、并通过站内消息或发送短信的方式通知给用户, 对设备运行情况以及果园生产任务做出及时调整。	1	套	
4	监测数据分析	通过数据汇总和智能分析, 平台能够收集和各类数据, 包括果园的环境信息、设备信息, 可以帮助果园管理层更好地了解果园的运营情况, 通过设备运行分析、将分析可视化成一个易于理解的图形或表格形式, 显示每月、年、周等的使用情况。并支持将部署设备参数进行同比或环比的	1	套	

		方式,让用户更直观的观测到果园环境的变化情况以及变化规律。			
5	AI 虫情识别	1、可以展示并标记出通过算法识别出来的害虫信息,可点击重新识别; 2、可人工标记识别,并保存;显示出识别信息; 3、虫情分析功能:害虫数据展示,跟进虫害识别类型,展示害虫的“始见期、高峰期、终见期”;根据时间查询虫情趋势、害虫占比、害虫排名以及对应的虫害溯源数据信息列表;可导出对应时间段的虫害溯源数据,点击查看图片和导出虫害基础数据	1	套	
6	病虫害知识库	提供病害知识和虫害知识库,结合病虫害防治专家经验以及农业部门多年来在植保植检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根据不同的作物类型、受害类型进行统一的归类整理,为农业技术推广人员和果园经营者提供作物灾害的防治技术。	1	套	
7	水肥一体化灌溉展示功能	基于园区水肥一体化系统进行状态呈现。	1	套	
8	种植管理系统	实现基地地、和农资信息、农机的管理,对种植作物的品种、及此品种对应的作业流程等进行线上管理与作业流程的任务进行处理,并统计农事作业中、人力、物力的成本。	1	套	
9	VR 全景果园	1、无人机实飞 720 度全景拍摄(核心区域); 2、对园区进行语音讲解,介绍基地的概况、规划和发展情况等。	1	套	
10	数字果园(小程序)	数字果园由数据采集层、网络传输层、业务处理层、用户应用层四个层次组成,把果园监测、生产管理 etc 有机结合在一张智能网中,实现果园实时监控和智能管理,全面提高果园的生产管理效率。 园区监测与预警:用户可以实时监控	1	套	

		区域内的农作物生长情况, 以及气象、土壤等信息, 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警。			
1 1	虚拟云平台	可选择租用运营商私有云平台进行部署(16核, 32g内存, 1TB存储, 20m带宽)	1	年	
1 2	线路	100M 互联网专线	1	年	

第五部分 商务要求

一、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 1、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
- 2、交货地点: 货物(产品)使用单位指定地点。

二、运输、安装、调试:

中标人负责产品的运输、安装、调试。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剩余 10% 正常运行半年后付清。

四、验收: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 由采购方根据合同对货物(产品或服务)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 所有服务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 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 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 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 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若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 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磋商文件。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4) 合同货物清单。
- (5) 其他证明资料。

五、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12个月。（技术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3、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4、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调换）并承担所有费用。

六、运输及方式

1、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

2、运输方式：公路或铁路

3、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家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七、技术服务

1、技术资料：

(1) 产品合格证；

(2) 产品使用说明书；

(3) 厂家对该产品的出厂配置清单；

(4) 检验报告；

(5) 其它相关资料。

2、培 训：

所有产品交货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人员进行培训，使其掌握基本使用技能；技术参数中有规定的，以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八、合同实施：

1、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

表所列) 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实施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 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九、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一、供货合同格式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项目编号: GLD2025-010601Z), 在旬邑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 由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以下简称“买方”)确定(中标单位名称) (以下简称“卖方”) 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买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货物名称), 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中标金额大写)(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修补缺陷。

3、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4、买方采购的货物服务内容和含税价格:

后附采购清单。

合同总金额(含税) _____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次采购货物服务由乙方负责配送, 相关费用包含于合同总金额中,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5、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质保期: 终验收合格后 _____ 月。

6、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剩余 10%正常运行半年后付清。

7、违约责任:

(1) 卖方向买方提供的服务货物须保证质量, 如出现假冒伪劣产品须承

担买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2) 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配送产品,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卖方向买方提供产品发票必须保证其真实性、有效性、准确性, 若出现伪造、变造、错开发票等情形, 卖方承担其所有后果及由此造成的买方全部损失。

8、本合同一式伍份, 其中, 买方贰份, 卖方贰份, 监督管理部门壹份。

9、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 (盖章):

卖方名称 (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磋商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1-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部件或其它材料。

1-4、“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场地。

1-6、“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7、“买方”是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使用单位。

1-8、“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中标人。

1-9、“天”指日历天数。

2、适用性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卖方的投标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3-1、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模型、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

合同必须的范围。

3-2、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3-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4、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或产品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5、技术规格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的标准。若卖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标准的,按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6、检验和测试

6-1、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测试产品及其部件,以确认所供产品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6-2、检验和测试在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进行。

6-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或部件不能满足磋商文件及合同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产品或部件,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产品或部件,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6-4、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产品及其部件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验收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

书后面。

6-5、如果在产品使用寿命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产品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含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向卖方提出索赔。

7、包装及运输

7-1、卖方负责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7-2、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漏、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7-3、货物的运输方式由卖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8、伴随服务

8-1、卖方必须在合同生效后三十(30)天内向买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说明、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等。

8-2、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所有服务,包括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个产品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 在卖方或制造厂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软硬件升级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8-3、卖方应提供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8-4、如果卖方或制造厂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9、备品备件

9-1、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和规格。

9-2、卖方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10、验收:

10-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采购方根据合同对货物(产品)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10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10-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确保货

物通过验收。若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 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10-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磋商文件。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4) 合同货物清单。
- (5) 其他证明资料。

11、质量保证

11-1、质量保证期为终验合格之日起_____个月。

11-2、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产品。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 卖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1-3、根据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 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 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 包括潜在的缺陷, 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

11-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修补缺陷, 买方可提出索赔, 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2、索赔

12-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 而买方在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

证期内提出了索赔, 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 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产品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 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 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10-1条规定, 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2-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 卖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 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买方将从未付货款或从卖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或履约保证金的, 卖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13、变更指令

13-1、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 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 变更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3-2、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 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 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

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14、合同修改

除了合同条款第12条的情况,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5、转让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卖方履约延误

16-1、卖方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提供服务。

16-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6-3、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15-2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16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7、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第18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18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18、违约终止合同

18-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14.2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8-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17-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不可抗力

19-1、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9-2、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20、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1、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1-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1-2、对卖方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2、争议的解决

22-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仲裁。仲裁地点为采购人当地仲裁委员会。

22-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22-3、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向当地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

22-4、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22-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3、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4、通知

24-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4-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5、税款

25-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买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25-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卖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6、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七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印章后，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

【正/副本】

项目编号: GLD2025-010601Z

旬邑县数字农业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苹果)
(第一标段)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 购 人: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时 间:

目 录

1. 竞争性磋商函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3. 磋商分项报价表
4. 技术偏离表
5. 商务偏离表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资格证明文件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9. 技术方案
10. 履约能力
11.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
12.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 竞争性磋商函 (格式)

竞争性磋商函

致: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 (招标项目名称)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的磋商文件, 我方代表_____ (姓名、职务) 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 (投标人名称) 就该项目第_____标段进行竞争性磋商。

在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一式四份, 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文件一份。

2、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服务磋商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该报价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政策法规等要求的相关条款。

5、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我方承诺本次参与磋商的所有报告均不存在侵权问题, 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

8、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9、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 遵守贵方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10、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11、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 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 件：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投标人被授权代表签字（公章）：

联系电话/手机：

____年__月__日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格式)

磋商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	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合同履行期限 (日历日)	质保期 (月)
GLD2025-010601Z			
	磋商总价(大写):		

注: 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总价填写, 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投标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

3. 磋商分项报价表 (格式)

磋商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标段: 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备注	
总计 (人民币元)								¥	

注: 1. 注: 本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要求填写。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4 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附属服务项目进行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期: _____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网 址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定代 表人身 份证明 文件复 印件	身份证双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图文传真
	通讯地址		
	网 址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GLD2025-010601Z	
	标 段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 <u>90</u> 个日历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		签署栏	
身份证双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7. 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 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 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6) 供应商信誉要求: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其投标为无效;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 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 (投标人名称), 就参加 _____ 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LDXXXX-XXXX) 投标事宜, 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 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 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不向采购人、监督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6. 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 一经查实, 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 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格式)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名称)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_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 营业 (生产经营) 面积为_____, 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 本公司郑重承诺,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9. 技术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10. 履约能力（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11. 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12.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年 月 日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 3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页以下无内容